枸杞农事服务中心贻贝清洗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HZS（采）-2024-188

项目名称：枸杞农事服务中心贻贝清洗设备采购项目

采 购 人：嵊泗县枸杞乡人民政府 （盖章）

代理机构：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一、总 则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开标

五、评标

六、废标

七、定标

八、合同授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枸杞农事服务中心贻贝清洗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20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HZS（采）-2024-188

项目名称：枸杞农事服务中心贻贝清洗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1200000

最高限价（元）：12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枸杞农事服务中心贻贝清洗设备采购项目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2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4年12月20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0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20日 09:30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响应文件的制作及递交：1）响应人须在线获取CA数字证书（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响应人自行把握时间），并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进入“下载专区”下载“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2）具体的响应文件加密上传等操作详见政采云平台操作指南（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utm=a0004.2ef5001f.0001.0109.da8b35e0da8611e98d8937b7ef8a3544）。3）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条规定，本次响应允许响应人递交备份响应文件，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2）响应人应在合同签订前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嵊泗县枸杞乡人民政府

地    址：浙江省舟山市嵊泗县枸杞乡欣欣巷1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 朱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5598310

质疑联系人：毛佳琳

质疑联系方式：1835809650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舟山市临城千岛路中浪国际A座6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怡轩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2027712

质疑联系人：刘珍珍

质疑联系方式：0580-2027712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嵊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嵊泗县菜园镇海滨中路136号

传    真：0580-5084056

联 系 人：张伟

监督投诉电话：0580-508736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1. **采购需求**

**一、项目需求：**

嵊泗县枸杞乡人民政府枸杞农事服务中心需采购三套贻贝清洗粗整理设备，具体参数如下：

**二、参数清单**

|  |  |  |
| --- | --- | --- |
| 名称 | 数量 | 设备参数 |
| 搅拌式贻贝打散机 | 3 | ≥外径1400MM  ≥高度1150MM  运行速度：0-12米/min可调  功率：1.1千瓦 |
| 自动贝绳分离脱绳专用装置 | 3 | ≥长度1500MM 宽度500MM 高度1150MM  运行速度：0-8米/min可调 功率：2.2千瓦 |
| 搓式筛洗机 | 3 | ≥长度3000MM 宽度650MM ≥高度750MM  运行速度：0-12米/min可调 功率：1.5千瓦 |
| 筛洗称重中间连接输送机 | 3 | ≥长度4000MM  ≥宽度450MM  运行速度：0-12米/min可调  功率：1.1千瓦 |
| 称重储料装置(含沥水储料箱) | 3 | ≥外形尺寸：1000\*1000\*800MM  ≥开阀宽度300毫米 储存容量：约500KG  称重范围0-150KG 开阀功率：0.2千瓦 |
| 自动提升进料输送机 | 3 | ≥长度4000MM  ≥宽度450MM  运行速度：0-12米/min可调  功率：1.1千瓦 |
| 储存料塔：尺寸 2400\*1500\*1200 | 3 | ≥外形尺寸：2400\*1200\*1500MM  ≥开阀宽度450MM  ≥储存容量：约5吨  开阀功率：0.4千瓦 |
| 罐式二次清洗装置 | 3 | ≥外形尺寸：1000\*1000\*800MM  储存容量：约0.5吨  功率：1.1千瓦 |

|  |  |  |
| --- | --- | --- |
| 清洗罐接出料输送机 | 3 | ≥长度3500MM  ≥宽度450MM  运行速度：0-12米/min可调  功率：1.1千瓦 |
| Z型出料输送机 | 3 | ≥长度3500MM  ≥宽度450MM  运行速度：0-12米/min可调  功率：1.1千瓦 |
| 供电系统一套 | 3 | 功率22kw  整套设备综合控制与馈电  ≥控制箱外形尺寸1800  H\*1200W\*600D  防水、防潮、防腐蚀 |
| 供水管道一套 | 3 | 整套设备综合供水 |

**备注：**投标人可根据规格参数及作用要求选择同档次或更优秀的合适设备进行投标。规格参数与采购清单有偏离的，须在偏离表中进行说明。以上标的物中涉及不锈钢材料的均须采用食品级304不锈钢。

**三、到货、安装、测试与验收要求**

**1、到货要求**

1.1交付使用期限：合同签署生效并收到采购人交货通知后90日历天内交付全部货物。

1.2交货地点：使用单位指定地点。

1.3响应人须派专业人员将产品送到指定地点，其所有费用由响应人承担。

**2、安装、验收标准**

2.1响应人必须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安装完毕响应人派专业人员检查安装质量并进行设备调试。

2.2响应人必须为使用单位设计、安装、调试、维修、使用提供足够的技术资料和技术保障。提供有关证明，如产地、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测试合格证等。

2.3若产品验收时有关技术参数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使用单位有权要求更换，同时有权要求索赔，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含所有检验费用）由成交人全部承担。

2.4装备测试

相关装备到货后，由采购人进行产品自身性能的测试，响应人必须给予充分的配合。

2.5设备测试

由响应人协助采购人进行相关设备的安装，设备安装完成后，由采购人进行产品自身性能的测试。

2.6响应人应提供所有产品详细的中文操作手册，详细的产品操作和维护手册。

2.7响应人应提供完整的专用工具，以便维护、维修所供产品。

**四、售后服务与培训要求**

1、质量保证期及备件供应

1）自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响应人应保证本次招标采购的全部商品售后服务（包括正品和厂制品）均由响应人负责，保证提供本次招标采购整体设备2年的免费保修服务。

2）响应人应保证提供后续相应备品备件供应。

**2、售后服务**

1）响应人提供的产品应满足稳定性、先进性、实用性和易用性，要确保质量和安全。

2）响应人应提供快捷、周到、规范的技术服务，需提供7\*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

3）甲方在试运行和初次使用时，响应方应指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技术指导。

4）响应人提供的产品在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质量问题发生故障，应负责免费更换。

**3、培训要求**

响应方应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和甲方正式使用前，分别进行一次技术、安全和实操培训，培训组织由采购方负责，授课和技术指导由响应方负责，培训形式、培训时间、培训场地等由双方协商决定。

**五、资金结算方式**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金额的50%，设备完成安装后待验收合格并提交相关资料由采购人确认后，收到响应人正式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余额款项。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说明及要求** | |
| **1** | **项目名称** | 枸杞农事服务中心贻贝清洗设备采购项目 |
| **2** | **采购人名称** | 嵊泗县枸杞乡人民政府 |
| **3** | **采购内容** | 详见采购需求 |
| **4** | **预算金额** | 120万元 |
| **5** | **供货期限** | 详见采购需求 |
| **6**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7**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8** | **付款方式** | 详见采购需求 |
| **9** | **投标报价**  **与相关费用** | 1.投标人所投报的投标报价为投标人所能承受的整个项目的一次性最终最低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2.按国家规定由中标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由中标人向税务机关缴纳相关费用。  3.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4、中标人须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金额为：一次性收费人民币18000元。支付方式及时间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收款单位名称：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舟山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舟山市分行普陀区支行  银行账号： 1206021109200015108 |
| **10**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  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以DVD光盘或U盘形式提供。数量为1份。** |
| **11** | **开标地点** | 政采云 |
| **12** | **现场勘测** | 代理机构不组织踏勘，如供应商需进行现场踏勘的，须跟招标人进行协商。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
| **13**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投标人将备份投标文件、演示文稿于2024 年12月19 日17:00（北京时间）前通过邮寄或派人递送的方式送交到采购代理机构处（地址：舟山市嵊泗县望海路303号；联系人：刘珍珍；联系方式：0580-2027712），也可以在开标时间前送至开标地点（开标地点送交备份投标文件的联系方式：0580-2027712），未按时送达的自行承担风险。备份投标文件须密封完好，并注明投标人单位名称。投标人未按规定递交的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人有权拒收。  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3、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  4、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  当发生解密失败或未按时解密的，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 **14** |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2024年12 月20 日09:30（北京时间）** |
| **15** | **中小企业**  **扶持政策** | **本项目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
| **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 |
| **15** | **中小企业**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  1.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本项目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预留份额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在资格证明文件内，否则不享受预留份额政策；  （2）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内，否则不享受预留份额政策；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在资格证明文件内，否则不享受预留份额政策。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单位：嵊泗县枸杞乡人民政府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中标人”系指经评审小组评定，且审查通过，并经公示无异议的合格投标人。

5、“投标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函》。

6、“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7、“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8、“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9、“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快递、电报等。

10、**“**★**”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未响应的作无效标处理。**

**（三）采购方式**

本次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预算金额**

**120万元，超过作投标无效处理。**

**（五）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七）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八）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公告为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①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③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质疑书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②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③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④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⑤提出质疑的日期。

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质疑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4、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5、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投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财政部门受理投诉后，投诉人书面申请撤回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终止投诉处理程序。

**（九）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

2、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5、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十）信贷政策**

1．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属于舟山市内的各中小企业可凭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申请相关融资产品，有关的合作银行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 | | | |
| **银行名称** | **各银行介绍的产品特点** | **经办人** | **联系方式**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1. 融资额度高，融资金额最高可至订单金额70%，线上申请，随借随还。2.融资利率低，最低可至当期LPR利率。   3.担保方式灵活，以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另外抵押。 | 柳超颖 | 0580-2166242, 15858076468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1. 快速便捷：全流程线上操作，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数据审核信用额度，建行供应链平台快速放款。 2. 申请额度高：单笔融资额度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90%，单户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 3. 无需额外抵押：以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示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额外抵押担保。 4. 利率优惠：给予流动资金贷款最优惠利率。 | 普陀片区：蔡妮妮  定海片区：杨莹  自贸区片区：方晓 | 普陀片区：13957201791  定海片区：13655803997  自贸区片区：13587086324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云采贷”是杭州银行为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的纯信用贷款产品。客户申请、签约、放款全流程线上化，平台注册入库并取得采购合同即可申请，融资比例最高达采购订单的80%，单户、单笔最高可达3000万，最长期限一年。 | 方经理 | 0580-2185201，18205800451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试验区舟山分行 | 小企业政采贷是招商银行为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专属融资产品。优势：一、额度高。根据企业上一年或近一年获得政府采购成交及成交通知的一定比例给予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元，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合同金额的90%。二、操作简便、模式丰富。客户通过我行一网通等渠道在线申请。支持线上用款，按日计息，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LPR。三、担保方式灵活。实际控制人夫妇担保＋融资项下应收账款质押作为辅助，无需抵押，一次性签署合作协议。 | 李玲 | 0580-2061710，13957227971 |
|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1. 单户授信敞口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且最高额度核定一般不超过借款人（含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经营实体）最近13个月合计有效中标合同金额的70%。 2. 单笔借款额度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单笔业务授信额度不超过“政采云平台”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承载的中标金额或本次申请授信提供的采购合同金额的80%，且用信金额不超过采购合同未付金额的80%。 3. 借款人中标采购人自行采购项目并向我行发起授信申请的，单笔业务授信敞口不超500万元，且不超过借款人中标通知书承载的中标金额或本次申请授信提供的采购合同的80%。 4. 符合我行采购人资质的，且负债率不超75%，配合应收账款质押登记确认的，并可出具确认函，单笔借款额度可按不超过采购合同的90%办理。 | 郑贤栋 | 058—8866086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交通银行政采贷，线上版本最长期限1年，融资金额一般不超过1000万；线下版本期限最长两年，额度最高2,000万，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采购合同金额的70%。担保方式为信用（附加该笔业务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实际控制人及配偶个人保证），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LPR。 | 赵争艳 | 0580-2260728  13758007280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中信银行“政采e贷”产品特点：根据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为成交小微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产品实现预授信、贷款申请、应收账款质押、授信审批、自助提款等环节的线上化、自动化处理，操作便利，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贷款期限最长1年，利率低。 | 黄丽 | 13905808032 |
| 泰隆银行舟山市分行 |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期限对照订单最长不超过1年，额度最高1000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可由成交企业或其实际控制人出面申请，利率最低可至当期LPR ，对于合同期限确实超过一年的，可享受无还本续贷至合同付款日。 | 胡亢宇 | 17605868703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政采贷”业务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80%，单户借款额度不超过5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不晚于合同约定付款日后90天，原则上不超过1年，最长可放宽至2年。应收账款形成前，可采用信用方式用信并追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应收账款形成后，信用方式用信需变更为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 苏华瞻 | 13967228926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授信额度使用期最高为2年，单户授信最高为500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利率最低可至当期LPR ，有无还本续贷，12月份线上产品可以自主自贷。 | 蒋志燕 | 13732527321 |

2.一般步骤

（（1）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2）供应商中标后，凭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相关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银行、供应商线线上办理审批、放贷事宜。

**（十一）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拥有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

其他有关补充文件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前15天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澄清。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天前，在相关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2、采购人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实质上改变采购需求相关内容，且自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不足15天的，采购人可视情况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按规定在相关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并将变更后的时间通知所有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4、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5、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投标文件分为电子投标文件以及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为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具体要求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特殊证明材料等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投标报价与相关费用**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编制**

**1、电子投标文件部分：**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部分：**

**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以DVD光盘、U盘形式存储。**

**（七）备份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形式（投标人代表签字）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和签字。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经评审小组认定属于投标人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审小组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备份投标文件的；**

1.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字、盖章的；

1.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1.4投标文件组成不全的；

1.5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审小组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1.6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辩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1.7实质性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8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9 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标“★”的条款的资料和材料的；

1.10投标文件资格证明、商务、技术部分中出现投标报价信息的；

1.11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文件中参与同一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的，其投标文件相应无效：MAC地址相同、计算机硬盘序列号相同、采购文件细节错误一致且无合理解释的等情形。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1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2.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的；

**3、在投标报价文件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1超过项目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3.2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报价的；**

**3.3 报价文件中缺失报价的。**

**4、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九）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采购。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现场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活动。

**（二）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宣布开标纪律和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4.1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

**4.2各投标人的资格由采购代理机构人员负责初审；**

**4.3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技术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4.4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4.5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4.6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4.7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5、如遇电子招投标系统故障的，启用备份投标文件**

**6、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开启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人递交的备份投标文件。**

**五、评标**

**（一）组建评审小组**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2.1评审小组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评审小组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审小组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2.3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审小组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2.4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2.5各投标人报价得分根据评分标准计算。

2.6评审小组完成评标后，对各部分得分汇总，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审小组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审报告。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报价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电子交易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信息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上述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第三十一条: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核心产品： / ，涉及的核心产品同时为相同品牌时，符合第三十一条的规定。

第四十三条：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一）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二）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人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七、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事先授权评审小组确定中标候选人3名。推荐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确定项目中标人，同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在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交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二）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如发生上述两种情况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中标人应自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定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3、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合同，按合同约定执行。

4、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合同公告：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本办法适用本项目的评标。

**一、资格审查**

1、由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按以下内容审核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文件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  **内容** | **审核标准** |
| 1 |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资料 |  |
| 2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  |
| 4 |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  |
| 5 | 投标函 |  |
| 6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结 论** | |  |

注：1、表中只需填写“√”或“×”； 2、在结论栏中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二、中标候选人的选取**

将综合评估分从高到低排序，得出投标人名次,按照综合评估分名次推荐中标候选人3名。综合评估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估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抽签决定排序（弃权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三、中标人选取依据**

评审小组根据综合评估分得分排序，推荐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确定项目中标人，同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综合评估分计分方法**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在评分时，各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评审专家打分准确到小数点后一位，综合评估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投标报价得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五、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评标指标 | 投标报价部分 | 商务技术部分 | 合计 |
| 权重（%） | 30 | 70 | 100 |

**枸杞农事服务中心贻贝清洗设备采购项目商务技术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及分数** | **分值** |
| **商务、技术部分（70分）** | | | |
| **1** | 同类业绩 | 项目业绩：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自2021年1月1日以来同类型设备销售业绩清单（含联系方式），每个业绩得1分，满分3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销售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时间为准；同一业主单位的业绩，最多只能算一个业绩，可以是非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未提供的或未按要求盖章的视为无效业绩。** | 0-3分 |
| **2** | 培训计划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培训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培训人员数量、地点、时间、课程内容等：  1.内容齐全、完整，操作性强，科学、合理的得10分；  2.内容基本完整、操作性及合理性较为一般的得7分；  3.内容不齐全、混乱，不能很好符合项目实际开展的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 | 0-10分 |
| **3**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 技术需求响应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的得23分。每偏离一条扣2分，扣完为止。 | 0-23分 |
| **4** | 售后服务方案 | 售后服务应对方案及承诺，对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针对性和完善程度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服务响应能力强，服务团队人员配备完善，备品备件充足得10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完整，服务响应能力一般，服务团队人员配置一般，备品备件较为充足得7分；  3、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不完善，服务响应能力差，服务团队人员配置差，备品备件不足的得4分。  未提供不得分。 | 0-10分 |
| **5** | 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设备采购供货、产品质量、设备运输保管、安装调试、试运行及项目验收、合理安排安装人员、施工技术方案、等内容）综合评分：  实施方案到位清楚明了、各个实施环节和关键技术部分解释透彻到位，有利于项目优质完成的，得10分；  实施方案较好、各个实施环节和关键技术部分较合理，能够符合业主需求的，得7分；  未提供或响应人实施方案有一般、实现思路和关键技术部分存在遗漏的，方案存在缺陷的视情况的，得4分。 | 0-10分 |
| **6** | 项目实施进度 | 为保证工期进度，根据响应人对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项目质量及保证措施是否完整、合理、可行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完整、项目质量及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响应人对本项目的进行过现场情况了解充分的，得10分；  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较为完整、项目质量及保证措施较为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7分；  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完整、项目质量及保证措施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 | 0-10分 |
| **7** | 质保年限 | 采购需求中要求所有设备至少拥有2年的基础质保期，在此基础上投标人承诺质保期每延长1年的加2分，最多得4分。  注：只响应基础质保的不得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质保承诺计分并加盖公章。 | 0-4分 |
| **价格部分（30 分）** | | | |
| **8** | **报价分** | 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 |

**注：以上评分过程和结果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相关证明、证书复印件需盖公章，原件投标时由授权代表随身携带，必要时供评标备查。**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合同号）：

采购类别：（ ）委托或公开招标采购；（ ）跟标采购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资名称**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原产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元）** | **总价**  **（元）**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附注：配置清单见附件[ ]，属于批量打包招标采购的在配置清单中详细分列。**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含甲方或甲方指定用户能正常使用乙方提供产品和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人工费、交通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保修费、税费等。

**三、技术资料**

3.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或招标公告）规定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

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因此发生任何针对甲方的争议、索赔、诉讼等，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如有)**

6.1 乙方交纳人民币 X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6.2乙方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剩余履约保证金（如有）自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1个月内由甲方无息退还给乙方。

**七.转包或分包**

7.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供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八、质保期**

8.1 质保期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九、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9.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天内到货。

9.2 交货方式：送货费用由乙方承担。

9.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十、货款支付**

10.1

①甲方在合同生效且项目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50%作为预付款。乙方于合同签订前书面承诺放弃预付款或降低预付款支付比例的，可不适用本条款且具体支付方式由双方在合同中自行约定。

②验收合格后付清余款。

若因中标商未及时提交发票或者履约保函导致的支付延期，采购人免责。各类设备发票分别开具。

10.2由甲方在规定期限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

10.3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10.4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投标人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1.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要求原厂原包装。

11.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

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1.2.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11.2.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11.2.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1.3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医疗纠纷，乙方承担纠纷引发的全部费用。

11.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若质保期后甲方选择买保，则每年保修服务费不超过设备购买价的X%。

11.5如果质保期后，甲方不选择买保，甲方只承担维修配件费用，且维修配件价格约定为乙方日常报价的X%支付。

11.6附原厂方保修承诺书。

**十二、调试和验收**

12.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十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12.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详细清单见附件配置。

12.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2.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2.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三、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3.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3.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3.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3.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3.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四、保密条款**

乙方对合同内容及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甲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例如监控、病例等资料）,应负保密义务,非经甲方或病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对外发表或披露。违反前述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万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违反法律、法规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五、违约责任(违约金额不超过合同总值的20%)**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X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X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X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X%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同时赔偿甲方的损失，具体金额双方协商决定。

15.5 乙方若无法履行合同相关条款，甲方有权向乙方要求赔偿，赔偿金额双方协商，或列入甲方供应商黑名单。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6.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 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灭、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6.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6.4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诉讼**

17.1本合同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7.2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8.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8.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甲方讨论同意，如同时属于财政部门审批项目的，还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8.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未涉及到的条款参照本次项目的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18.5本合同正本一式Ｘ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Ｘ份；其他相关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收款银行：

乙方收款开户账号：

注意事项：

1.用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

（1）应当包含如下条款：

“第 条：政府采购合同贷款

本合同同时用于乙方向 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

本合同一经签订，原则上不得更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确须更改的，乙方应取得原合同收款账户开户银行书面同意，否则修改后的合同不予备案，采购资金不予支付。”

（2）乙方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与融资银行开户账户一致。

**2.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投标文件中涉及的有关内容均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未加盖公章作无效处理，特别注明的除外，有**★**标识的条款为必须提交的资料）**

**1、投标报价文件部分**

**（投标报价信息不得出现在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1开标一览表；（格式一）**

★**1.2报价明细表；（格式二）**

**1.3享受中小企业政策扶持的相关证明文件；**

1.3.1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三或四）

★**2、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2.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成员均需提供）：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a)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b)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c)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等证明文件；

d)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e)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证照）。

2.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3法定代表人授权函，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格式六）

2.4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2.5投标函；（格式五）

2.6中小企业声明函

**3、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3.1评分标准页码索引；

3.2投标人简介；

★3.3投标产品清单表；（格式七）

★3.4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偏离表；（格式八）

3.5投标人相关业绩；（格式九）

3.6投标人相关方案；

3.7按照评分标准依次编制相应的说明、证明材料复印件；

3.8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文件。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枸杞农事服务中心贻贝清洗设备采购项目 |
| 投标内容 |  |
| 投标报价（元） | 大写： 小写： |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小写） | | | | | | |
| 合计（大写） | | | | | | |

注：合计价格须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一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

**3.供应商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格式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格式五、投标函**

致：嵊泗县枸杞乡人民政府

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投标人名称）**已详细审查了**（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正式授权我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以本公司名义，全权代表我方自愿参加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代理机构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的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履行合同义务。执行标准绝不低于招标文件的标准要求。

3、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招标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4、我方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我方所提供的一次性投标报价具有充分的合理性和准确性，保证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合同授予资格。

6、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7、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投标文件均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分，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8、我方承诺对于质保期：1）本项目售后质保期从项目验收合格开始计算，我方提供 年的售后质保服务，在质保期内我方免费上门对损坏的部件或设备进行维修、安装、更换、调试等。2）质保期内免费更换的设备零部质保期应自更换之日起计 年。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函**

致：嵊泗县枸杞乡人民政府

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身份证号码：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函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函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七、投标产品清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单位** | **品牌型号** | **生产厂家及其产地**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注：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 二、采购清单进行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格式八、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招标文件所需技术要求及性能说明** | **所投技术要求**  **及性能说明**  **（附相关证明材料的页码索引）** | **偏离情况及说明** |
| **1** |  |  |  |  | **正偏离/符合/负偏离**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注：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三、详细技术参数要求进行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格式九、相关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业主名称** | **项目名称** | **签订日期** | **业主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附件**  **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表1、**

**履约验收通知书**

**供应商：**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 |  | | |
| **采购项目** |  | | |
| **合同金额** |  | | |
| **验收地点** |  | **验收时间** |  |
| **联系人** |  | **联系方式** |  |
| **（备注说明）**  **盖章** | | | |

**附表2、**

**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验收方案** | | | | | | | |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
| **采购人名称**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合同编号** |  | | | | |
| **合同签订时间** |  | | | **合同规定验收**  **时间** |  | | | | |
| **项目类型** | **□货物/□ 服务** | | | **合同金额** |  | | | | |
| **(二 )验收方式与方法** | | | | | | | | | |
| **验收组织方式** | **□自行组织/□ 委托代理** | | | **代理机构名称** |  | | | | |
| **验收方式** | **□一般验收程序/□简易验收程序** | | | **选择简易验收**  **理由** |  | | | | |
| **大型或复杂项 目** | **□是/□ 否** | | | **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方式** | **□是/□ 否** | | | | |
| **参与验收检测机构名称** |  | | **参与验收服务对象** | | |  | |
| **(三）验收人员组成** | | | | | | | | | |
| **验收小组总人数** |  | **专业技术人员人数** |  | **实际使用人人数(如有）** |  | | **其他验收人员数量** | |  |
| **验收人员姓名** | **工作单位** | | | **职 称(专业）** | **联系方式** | |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验收主要指标和标准**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式**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 服务内容、标准）** | | **数量** | **单价** | | | **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验收情况** | | | | | | | | | |
| **第三方参考情况说明** | **评价对象** | **评价结果** | | **理由** | | **签字** | | | |
| **检测机构** | **□优秀□合格□不合格** | |  | |  | | | |
| **服务对象** | **□优秀□合格□不合格** | |  | |  | | | |
| **货物类验收内容**  **及验收情况** | **评价内容** | **评价情况** | **理由** | **评价内容** | | **评价情况** | | | **理由** |
| **货物清单** | **□合格**  **□不合格** |  | **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 | | **□合格**  **□不合格** | | |  |
| **技术、性能指标** | **□合格**  **□不合格** |  | **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 | | **□合格**  **□不合格** | | |  |
| **质量证明文件** | **□合格**  **□不合格** |  | **售后服务承诺** | | **□合格**  **□不合格** | | |  |
| **安全标准** | **□合格**  **□不合格** |  | **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  **式** | | **□合格**  **□不合格** | | |  |
| **服务类验收内容及结果** | **评价内容** | **评价情况** | **理由** | **评价内容** | | **评价情况** | | | **理由** |
| **服务质量** | **□合格**  **□不合格** |  | **服务进度** | | **□合格**  **□不合格** | | |  |
| **人员、设备配置情况** | **□合格**  **□不合格** |  | **安全标准** | | **□合格**  **□不合格** | | |  |
| **服务承诺实现** | **□合格**  **□不合格** |  | **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  **式** | | **□合格**  **□不合格** | | |  |
| **三、验收结论** | | | | | | | | | |
| **存在问题和改进意见** |  | | | | |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 □优秀 □合格 □不合格**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 | | | |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 | | | |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 | | |
| **采购人意见：**  **经办人: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 | **供应商确认：**  **供应商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 |

**注:该表为履约验收书的综合性参考模板,验 收组织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格式十一、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标项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标项。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